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涉及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现将有关统计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自前次 2022 年 9 月 15 日披露《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号：2022-085）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新增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10,080.04 万，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9.21%，上述案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作为被告。

本次披露的诉讼/仲裁案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具体情况详见附件一《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累计未结案金额总计约 414,806.5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790.47%。其中，作为原告的案件涉及金额约为人民币 244,580.39 万元，包括主诉公司第一大客户的相关案件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77,085.77 万元；作为被告的案件涉及金额约为人民币 170,226.12 万元。

二、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三、本次公告的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处于尚未开庭审理、尚未出具判决结果、判决结果尚未生效等阶段，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及时按照规则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开庭传票、起诉状等法律文书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序号	公司缴费立案时间 或收到应诉通知书/ 传票 时间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事由	涉及金额 (万元)	审理机构	进展 情况
1	2022年9月16日	王砚、南京凯翎会展业有限公司	南京广田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金陵文化保护发展基金会、南京大明文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577.64	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	待审理
2	2022年9月19日	新余市南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698.20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待审理

注：其他小额诉讼案件共 55 件合计 3,904.20 万元，均为涉案金额 1,000 万元以下的案件。